

说 明

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 1-6 栋单元门禁系统安装、屋面轿顶维修及公区维修工程目前已进入代理公司挂网公开进行招标流程,为避免出现恶意低价且中标后不履约,经业委会商议决定:

一、开标当日所有投标单位须准备¥100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现金投标保证金,该保证金同投标文件一样由投标单位密封;

二、现场开标结束后,未进入前三名的投标单位自行带走投标保证金;进入前三名者投标保证金由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业主委员会暂收,业主委员会出具相应的收据;

三、公示期结束,排序第一名即与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业主委员会签订施工合同,同时退还第二、三名投标保证金。若第一名未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与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业主委员会签订施工合同,则顺延至第二名、第三名。中标单位未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与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业主委员会签订施工合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归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全体业主所有;

四、中标单位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与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业主委员会签订施工合同,则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于完成本项目进度 50%后 5 日内退还。

南充市高坪区金水岸 1 期业主委员会(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8 月 日